

---

#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玉林市殡仪馆火化炉尾气净化处理设备替换改造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YLZC2022-G3-990385-KLZB

所属行政区划：玉林市

采购计划文号：YLZC2022-G3-10883-001 、YLZC2022-G3-10883-002

采 购 人：玉林市殡仪馆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2  |
| 第二章 | 采购需求.....      | 5  |
| 第三章 | 投标人须知.....     | 13 |
| 第四章 |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35 |
| 第五章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44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48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玉林市殡仪馆火化炉尾气净化处理设备替换改造服务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2 年 月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YLZC2022-G3-990385-KLZB

项目名称: 玉林市殡仪馆火化炉尾气净化处理设备替换改造服务采购

预算金额: 人民币 4700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 人民币 47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简要服务要求                                |
|----|---------------------------|----|----|---------------------------------------|
| 1  | 玉林市殡仪馆火化炉尾气净化处理设备替换改造服务采购 | 项  | 1  | 本项目对玉林市殡仪馆共 8 套设备进行替换改造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货并安装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 年 月 日至 2022 年 月 日, 每天上午 8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 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 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 潜在投标人需使用账号登陆或者使用 CA 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一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找到本项目获取采购文件(或在选择项目, 获取招标文件; 或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政采云系统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 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政采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 人民币 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2 年 月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广西玉林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yulin.gov.cn](http://www.yulin.gov.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 可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点击右侧咨询小采, 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 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 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 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 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8.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 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 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9.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电子标项目开标时不要求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到现场,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10. CA 证书在线解密: 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11. 监督部门: 玉林市财政局

电 话: 0775-2697961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玉林市殡仪馆

地 址: 玉林市兴业县大平山镇三山园艺场(县道 X371 三山段)

联系方式: 李全平 0775-262535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玉林市人民东路 40-1 号 新都香格里拉花园 10 幢 101 房

联系方式: 0775-2687688 传真: 0775-269729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静

电 话: 0775-2687688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采购内容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6. 本项目采购预算: 人民币 4700000.00 元

### ▲一、服务需求、技术需求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1  | 玉林市殡仪馆火化炉尾气净化处理设备替换改造服务 | <p>本项目对玉林市殡仪馆共8套设备进行替换改造服务,具体包括:</p> <p>1、改造服务替换设备要求:<br/>由高效风冷烟气急冷塔烟气急冷系统、喷雾脱酸塔、组合式高效旋风除尘器、二噁英吸附装置、脉冲式新型布袋除尘器、自动清灰系统、应急旁通装置、变频引风机、达标排放引射、螺杆空压机供气系统、PLC 全电脑自动控制系统等组成,使用操作方便,无二次污染。各组成部件的具体参数内容详见附表:各组成部件参数表。</p> <p>2、处理流程<br/>火化机烟气→应急旁通系统→高效烟气急冷塔(烟气急冷至 200℃)→喷雾脱硫脱酸塔→高效旋风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变频引风机→引射达标排放。节能高效。</p> <p>3、替换改造安装服务后的效果<br/>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排放无黑烟、达到林格曼黑度≤1级。</p> | 1  | 项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      | 二噁英: 二噁英的排放含量符合国家标准要求。<br>颗粒: 殡仪馆周边无青烟现象, 尾气排放无漂浮物。<br>气味: 火化车间周围空气中没有火化遗体的异味。<br>火化量: 设备安装后的单台连续火化量可达 5~6 具。<br>匹配: 尾气设备与原火化机无缝对接, 实现双排两便。<br>负压: 系统运行必须满足火化机炉膛负压要求。<br>尾气处理的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 GB13801-2015 标准。<br>4、总功率小于或等于 45KW。<br>5、使用寿命不少于 10 年。 |    |    |    |

| ▲二、商务条款   |  |
|-----------|--|
| 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 | 1、质保期:<br>质保期为替换改造服务完成并全部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质保期内, 负责包退、包修、包换的“三包”服务, 并提供终身维护, 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维修, 在质保期外维修只收取配件费用。(其中包退是指产品在验收时, 发现严重的质量问题, 给予退货或更换; 包换是指在保修期内, 采购人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 如出现较大问题, 不能正常使用, 且产品无法修复的情况下, 必须无条件更换等同或优于原产品的的全新产品; 包修是指对所售出的产品实行终身维修服务。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上门维修服务。)<br>2、售后服务:<br>(1) 本地化服务, 每周 7 天, 每天 24 小时热线咨询服务, 接到维修电话后 1 小时内响应, 6 小时内组织有关专业服务队伍到达现场对货物进行更换/维修, 2 小时内解决故障, 使产品恢复正常使用。无法排除故障时 1 日内提供等同或优于原产品的替换产品, 保证设备正常使用。<br>(2) 免费质量保证期结束后, 中标人需提供终身免费咨询; 货物一旦出现故障, 均需提供维修所需的零配件, 并派出有关专业检修人员在 6 小时内到货物安装现场对设备进行维修, 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成本费和检修人员差旅费。 |
| 合同签订时间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
| 服务时间及地点   | 1. 服务时间: 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货并安装完毕。<br>2. 服务地点: 玉林市殡仪馆火化车间指定位置  |
| 服务标准      |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 付款方式      | 在合同签订且中标人的人员、设备进驻玉林市殡仪馆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发票后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本项目全部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开具剩余合同金额的合法发票给采购人, 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剩余的 70%。   |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总金额的 2%。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需按规定的金额足额   |

|                  |   |
|------------------|---|
|                  | <p>向采购人支付履约保证金,若中标人按合同履约的,由中标人向采购人递交项目合同验收书和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等有关材料并经采购人盖章确认后 30 日内无息退回。中标人不按照合同要求供货和提供服务的,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扣除,不足扣除按合同第九条第一款执行,中标人逾期交付货物的,应按逾期交付价值总额每日千分之五的标准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p>   |
| <p>安装调试及验收要求</p> | <p>一、安装调试:</p> <p>1、外形包装验收:设备有独立的包装,包装外观完好,无破损、变形,符合设备运输和存储要求。</p> <p>2、中标人承诺按时提供中标的所有货物并完成安装调试。若安装调试过程对原建筑或原设备产生破坏,必须全权负责修补复原,并承担有关全部费用。</p> <p>3、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施工安装。</p> <p>4、中标人必须严格按采购人指定的位置施工安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改施工安装位置。</p> <p>二、验收要求:</p> <p>1、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将全部设备零部件交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前由采购人进行检验,如发现不符合要求的零部件,中标人必须立即更换。</p> <p>2、设备安装完毕后,由本项目采购人组织成立验收小组,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进行现场验收。</p>   |
| <p>其他要求</p>      | <p>1、本项目投标报价:</p> <p>含设备、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质保期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的总和。</p> <p>2、质量要求:</p> <p>投标人必须承诺中标后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产品,符合国家的质量标准;满足采购需求各参数性能要求;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产品。且中标设备能与采购人原有的火化炉及智能化控制系统无缝对接,可以达到要求正常使用。</p> <p>3、技术培训要求</p> <p>投标人如中标,应结合系统安装、调试、试运行、正式验收等各阶段,同步地对采购人的系统操作员和系统维护人员就有关系统安装、维护、操作使用等方面进行免费技术培训至能熟练操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p> <p>4、中标人在服务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和行业有关规定,并确保服务施工过程中各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落实到位,在服务施工中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因保护不当造成的人员、财物等损失)及有关法律责任等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

附表:各组成部件参数表

| 序号 | 组成部件名称 | 具体参数及性能要求  | 备注 |
|----|--------|--|----|
| 1  | 高效风冷系统 | 风冷烟气急冷器,采用不锈钢制作,激光切割工艺。应对极端高温环境,能有效扼制二噁英类物质在高温下二次合成的可能性,有风冷小于 1 秒的急速冷却技术,日火化量可达到 6 具,冷却温度随手可控出口烟气≤ |    |



|   |            |   |  |
|---|------------|---|--|
|   |            | <p>200℃, 散热快, 耐高温、耐腐蚀。6 年以上不被气体腐蚀穿透。表面温度适应手感, 冷风底部设置清灰口和检修门。</p> <p>急冷器尺寸(约): L1650mm×W1100mm×H3550mm</p> <p>急冷器材质: 外表采用厚度不低于 3mm304 不锈钢板焊接而成。</p> <p>冷却风管尺寸(约): Φ57mm×厚 2mm×L2000mm</p> <p>冷却风管数量: 72 根, 总长: 144m。</p> <p>急冷器风机功率: 3KW</p> <p>风量: 5619—7312m<sup>3</sup>/h</p> <p>全压: 934—831pa</p> <p>冷却温度: 2 秒内可降至 200℃以下。</p> |  |
| 2 | 高效脱酸脱硫脱脂装置 | <p>装置由烟气脱酸塔, 碱性物质配送装置, 双流体喷雾装置等组成, 能根据不同地域选用干法或半干法脱除技术, 脱除率达 98%。</p> <p>脱酸塔外形尺寸(约): Φ1100mm×3800mm</p> <p>脱酸塔材料: 由厚度不低于 3mm304 不锈钢板卷制而成。</p> <p>双流体喷头材质: 不锈钢</p> <p>碱辅料存量: 不低于 80kg</p> <p>喷头孔径: Φ2.2mm</p> <p>碳辅料输送: 自动输送</p> <p>腐蚀年限: 内表经防腐处理 6 年不被气体腐蚀穿透。</p>   |  |
| 3 | 高效双管旋风除尘系统 | <p>外形尺寸(约): L1840mm×W840mm×3700mm</p> <p>扩散箱尺寸(约): L1520mm×520mm×H598mm×厚 3mm</p> <p>出烟口尺寸(约): 288mm×466mm×厚 3mm</p> <p>集灰桶尺寸(约): Φ450mm×H368mm×厚 3mm</p> <p>主材质(约): 厚度不低于 3mm304 不锈钢板。</p> <p>烟气处理量: 6000—8000m<sup>3</sup>/h</p> <p>运行表面温度: &lt;50℃</p> <p>除尘率达 85%。</p>  |  |
| 4 | 活性炭喷射装置    | <p>不锈钢材质, 由机体、料筒、分料器、传动机构几大部份组成。采用低位添加碳粉方式, 二噁英去除率达 98%, 净化后排放的废气毒性当量 (TEQ) 质量浓度≤0.1ng/m<sup>3</sup>。</p> <p>外形尺寸(约): L855mm×W555mm×H1410mm</p> <p>料筒(约): Φ350mm×H625mm</p> <p>碳粉容量: 不低于 20kg</p> <p>碳粉输送: 分时段定时输送或在触摸屏上点动输送。</p> <p>碳粉消耗: 0.7kg/具。</p>   |  |
| 5 | 旁通阀        | <p>规格: Φ400mm</p> <p>材质: 钢制作, 耐温无卡阻。</p> <p>能进行气动控制、启闭迅速、零泄漏、布袋超温自动转换</p>   |  |
| 6 | 尾气管道       | <p>Φ400mm, 厚度不低于 3mm304 不锈钢板</p> <p>管道保温材料厚度约 50mm, 中温保温毡, 保温效果达正常运行温度。</p>   |  |
| 7 |            | <p>脉冲式布袋除尘器由上箱体、支架、风室、安全护栏、检修人孔, 龙骨、覆膜高温滤袋、收尘器、电磁脉冲、清灰装置、清灰程控箱组成。</p>   |  |

|          |                 |   |  |
|----------|-----------------|---|--|
|          | <p>脉冲式布袋除尘器</p> | <p>设计制造标准符合: GB/T6719-2009《袋式除尘器技术要求》。</p> <p>焊接接头与焊缝形式按 GB985《气焊、手工电弧焊及气体保护焊焊缝坡口的基本形式与尺寸》标准执行。主体构件和补强构件不得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接。</p> <p>焊缝表面圆滑平整,焊缝宽窄、高低差目视一致,焊缝表面无裂纹、夹渣、气孔,焊瘤、未熔合、严重咬边现象。</p> <p>防护配套设施: 楼梯、护拦的焊接接头确保焊接牢固,以保后续安全使用。防护设施喷漆,先用砂布去除锈蚀,喷涂红防锈油漆,底漆干后,喷涂彩兰或银灰面漆至光亮平整。</p> <p>材料: 架体采用国标 (GB/T706-2008)10# 槽钢, 材质为国标 (GB/T700-2006) Q235B 碳素结构钢, 箱体采用厚度不低于 3mm304 不锈钢板。箱体采用防结露处理, 保温材料采用中温保温毡, 厚度不低于 50mm, 保温层外封板采用厚度不低于 1mm 铝板, 袋室气体温度<math>\geq 60^{\circ}\text{C}</math>(高于露点温度)。</p> <p>整体外型尺寸(约): L2450<math>\times</math>W2370<math>\times</math>H5870 (mm)</p> <p>进口尺寸(约): 650mm<math>\times</math>300mm, 中心高 3930 (mm)</p> <p>出口尺寸(约): 650mm<math>\times</math>300mm, 中心高 3930 (mm)</p> <p>脉冲阀: 1.5 寸 24V 直角式。</p> <p>过滤面积: 120 m<sup>2</sup></p> <p>压缩空气耗量: 0.6m<sup>3</sup>/min</p> <p>气源压力: 0.4~0.6Mpa</p> <p>滤袋规格: <math>\Phi</math> 134.5mm<math>\times</math>2250mm, 120 条, 材质 P84 复合毡, 连续工作温度 200<math>^{\circ}\text{C}</math>, 滤袋使用寿命 2 年以上。</p> <p>袋笼(约): <math>\Phi</math> 120mm<math>\times</math>2230mm 碳钢镀锌。</p> <p>出灰方式: 自动集灰。</p> <p>烟气量: 6000~8000m<sup>3</sup>/h</p> <p>烟气温度: <math>\leq 200^{\circ}\text{C}</math></p> <p>除尘效率: 99.9%</p> <p>设计阻力: <math>\leq 1500\text{pa}</math></p> <p>过滤风速: 0.8~1.0m/min</p> <p>本体漏网风率: <math>&lt; 2\%</math></p> <p>检修平台: 除尘器设置连体检修平台, 平台宽度(约) 600mm, 平台材料采用厚度不低于 3mm 防滑钢板。</p> |  |
| <p>8</p> | <p>自动清灰系统</p>   | <p>规格(约): L2200mm<math>\times</math>W2200mm<math>\times</math>H4800mm</p> <p>飞灰量输送能力: 0.125T/h</p> <p>输送速度: <math>\leq 9.8\text{m/h}</math></p> <p>输送管规格: <math>\Phi</math> 95 mm<math>\times</math>厚 5mm</p> <p>输送距离: 10-80m</p> <p>系统容量: 可兼容四台尾气处理设备</p> <p>工作压力: 0.15MPa</p> <p>罗茨鼓风机功率: 7.5KW</p> <p>鼓风机流量: 5m<sup>3</sup>/min</p> <p>真空压力泵功率: 4KW</p>  |  |

|    |         |   |  |
|----|---------|---|--|
|    |         | <p>真空泵平衡压力: 0.55KPa<br/>                 真空泵正压排放压力: 0.769KPa<br/>                 脉冲布袋数量: 60 条<br/>                 脉冲除尘器过滤面积: <math>\leq 60 \text{ m}^2</math><br/>                 过滤效率: 99.9%<br/>                 工作温度: <math>\leq 120^\circ\text{C}</math><br/>                 过滤阻力: 1200Pa-1500Pa<br/>                 滤袋使用寿命: 2 年</p>       |  |
| 9  | 变频引风机   | <p>功率: 18.5KW 不锈钢风机<br/>                 空炉负压: -300Pa 以上</p>  |  |
| 10 | 排放引射    | <p>高度: &gt;15 米<br/>                 材质: 厚度不低于 3mm304 不锈钢板<br/>                 检测口高度(约): 3m<br/>                 工作时引射口远近都看不见烟气。</p>   |  |
| 11 | 螺杆空压机   | <p>全自动控制, 一天只需开关一次, 噪音小, 运行平稳、自动报警。<br/>                 功率: 11KW<br/>                 气压: 0.8MPa<br/>                 排气量: <math>1.7 \text{ m}^3/\text{min}</math><br/>                 整套尾气净化处理设备管控数量: 2 套/台</p>  |  |
| 12 | 储气罐     | <p>容积: <math>1.5 \text{ m}^3</math>, 承压: 0.8MPa, 可多台设备共用。</p>   |  |
| 13 | 精密过滤器   | <p>压缩空气中的水分和油自动分离而使压缩空气净化保护布袋。<br/>                 密定处理量: <math>2.6 \text{ Nm}^3/\text{min}</math></p>   |  |
| 14 | 干燥机     | <p>风冷式干燥机, 通过风冷再次把压缩空气中的水分烘干保证布袋干燥。<br/>                 功率: 0.7KW<br/>                 空气处理量: <math>2.5 \text{ m}^3/\text{min}</math></p>  |  |
| 15 | 自动化电气控制 | <p>具有与火化机一体化联动控制操作功能; 可支持 PLC 远程联机、数据交互, 设备远程监控, 智能运维, 数据统计/记录, 微信/邮件多重报警保护等, 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均可获取产品运行数据。采用智能化管理, 支持设备接入、监控诊断、远程维护、预测预警, 可对单台生产设备的控制核心(PLC)进行远程联机, 可支持程序远程上下载、调试。<br/>                 触摸显示屏: 10.1 寸真彩屏, 使用 PLC 功能模块进行程序控制, 具有故障自动诊断报警, 触摸屏可显示运行参数;<br/>                 操作方式: 具有电脑、手动控制两种方式, 随时切换。</p>                                   |  |
| 16 | 控制面板    | <p>外壳材质: 工程塑料。<br/>                 外型尺寸(约): <math>271 \text{ mm} \times 213 \text{ mm} \times 36.4 \text{ mm}</math><br/>                 界面尺寸: 10.1 寸<br/>                 可视角度: 60/60/70/70<br/>                 运行支持: 人机界面 PLC 控制系统。<br/>                 网络支持: 可连接无线 WIFI。<br/>                 输入电源: <math>24 \pm 20\% \text{ VDC}</math></p> |  |

附件: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  | $500 \leq Y < 20000$   | $50 \leq Y < 500$    | $Y < 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40000$  | $2000 \leq Y < 40000$  | $300 \leq Y < 2000$  | $Y < 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80000$  | $6000 \leq Y < 80000$  | $300 \leq Y < 6000$  | $Y < 3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80000$  | $5000 \leq Z < 80000$  | $300 \leq Z < 5000$  | $Z < 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    | $20 \leq X < 200$      | $5 \leq X < 20$      | $X < 5$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40000$  | $5000 \leq Y < 40000$  | $1000 \leq Y < 5000$ | $Y < 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50 \leq X < 300$      | $10 \leq X < 5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  | $500 \leq Y < 20000$   | $100 \leq Y < 500$   | $Y < 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3000 \leq Y < 30000$  | $200 \leq Y < 3000$  | $Y < 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    | $100 \leq X < 200$     | $20 \leq X < 1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1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2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0$   | $100 \leq X < 20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0$ | $1000 \leq Y < 1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1000 \leq Y < 10000$  | $50 \leq Y < 1000$   | $Y < 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0$ | $1000 \leq Y < 2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10000$  | $5000 \leq Z < 10000$  | $2000 \leq Z < 5000$ | $Z < 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100 \leq X < 300$   | $X < 10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5000$   | $1000 \leq Y < 5000$   | $500 \leq Y < 1000$  | $Y < 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120000$ | $8000 \leq Z < 120000$ | $100 \leq Z < 8000$  | $Z < 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

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 3    |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
| 6.1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招标公告。   |
| 6.2  | 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7.2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br><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br>分包内容: _____。<br>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_____。  |
| 11.2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现场考察<br><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现场考察:<br>集中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 _____<br>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br><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br>会议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_____  |
| 13.1 | <p><b>报价文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li> <li>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li> <li>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li> <li>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li> </ol> <p><b>注: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p><b>资格证明文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提供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li> <li>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2年3月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 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 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li> <li>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2年3月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li> </ol> |

时间止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能反映财务状况的报表或者投标人自拟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财务情况说明);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如有要求, 则**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 **(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 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联合体投标时, 第 1-5 项、第 8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都必须分别提供, 联合体各方分别加盖电子公章和签字, 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及技术文件:**

**一、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委托时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7. 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可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      |   |
|------|---|
|      | <p><b>二、技术文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偏离表 (格式后附); (<b>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li> <li>2. 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li> <li>3. 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格式后附) (如有, 请提供);</li> <li>4.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li> </ol> <p><b>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 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p><b>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 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
| 16.2 |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投标货物 (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 的价格 (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 投标货物运输 (含保险)、安装 (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本条适用于货物类采购, 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 从其约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p>  |
| 17.2 | <p>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p>   |
| 18.1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 具体规定如下:</p> <p>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详见招标公告</p> <p>相关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缴纳方式的,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 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放置于商务文件中, <b>否则投标无效。</b></li> <li>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缴纳方式的, 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放置于商务文件中, <b>否则投标无效。</b> 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 并妥善保管。</li> <li>3. 缴纳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 详见招标公告。</li> <li>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 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投标保证金, 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li> </ol> <p><b>备注:</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 或者不按规定缴纳方式缴纳的, 或者未足额缴纳的 (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 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li> </ol> |



|          |   |
|----------|---|
|          | <p>2. 投标人采用现金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
| 20       | <p>备份投标文件：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p>   |
| 21.1     | <p>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
| 23       | <p>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
| 25.3 (2) | <p>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p> <p>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在“政采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
| 26       | <p>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p>   |
| 29.1     | <p>评标方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最低评标价法</p>  |
| 29.2     | <p>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p> <p>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p>   |
| 30.1     | <p>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服务时间短优先的顺序；</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
| 35.1     |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总金额的 <u>2</u>%。</p>   |

|      |  |
|------|--|
|      | <p>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 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提交; 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采购人的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指定账户, 否则, 不予签订合同。</p> <p>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总金额的2%。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需按规定的金额足额向采购人支付履约保证金, 若中标人按合同履约的, 由中标人向采购人递交项目合同验收书和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等有关材料并经采购人盖章确认后30日内无息退回。中标人不按照合同要求供货和提供服务的, 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扣除, 不足扣除按本项目合同第九条第一款执行, 中标人逾期交付货物的, 应按逾期交付价值总额每日千分之五的标准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p> <p>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指定账户:</p> <p>开户名称: 玉林市殡仪馆</p> <p>开户银行: 工行城西分理处</p> <p>银行账号: 21117030 0920 1001 708</p>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 鼓励采购人在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 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 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 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li> <li>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 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 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 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 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 不予签订合同。</li> <li>3.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 必须为无条件保函, 否则不予签订合同。</li> <li>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 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 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li> </ol> |
| 36.1 |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 须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 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
| 38.2 | <p>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p> <p>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75-2687688, 通讯地址: 广西玉林市人民东路40-1号 新都香格里拉花园10幢101房。</p> <p>采购人: 玉林市殡仪馆, 联系电话: 0775-2625351, 通讯地址: 玉林市兴业县大平山</p>   |

|      |   |
|------|---|
|      | <p>镇三山园艺场(县道 X371 三山段)。<br/>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北京时间): 每天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 下午15时00分到18时 00分, 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p>   |
| 39.1 | <p>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 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br/><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支付。_____ (支付方式)</p> <p>2.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以项目(<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暂定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其他)为计费额, 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input type="checkbox"/>货物招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服务招标/<input type="checkbox"/>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 采购代理收费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br/><input type="checkbox"/>固定采购代理收费。</p> <p>3.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账户信息:<br/>开户名称: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br/>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玉林金都支行<br/>银行账号: 45050166044200000882</p> |
| 40.1 | <p>解释: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b>法律责任:</b>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 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
| 40.2 |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p> <p>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p> <p>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 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

|      |  |
|------|--|
|      | <p>4. 自然人投标的, 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 包括本数; 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 不包括本数。</p>   |
| 40.3 | <p>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投标人须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电子投标, 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p> <p>1、在“政采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p> <p>2、完成 CA 认证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完成 CA 认证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 建议供应商尽快办理);</p> <p>3、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以下称“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 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p> <p>4、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政采云 CA 认证证书)。因投标人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投标或投标失败的, 造成的一切后果,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5、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p> <p>6、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p>7、附: (1) 投标人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政采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p> <p><a href="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3DtGwBFdiHx1NdhY0r">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3DtGwBFdiHx1NdhY0r</a>。</p> <p>视频培训版:</p> <p><a href="https://zcy.gensee.com/webcast/site/vod/play-d60e598afb6d428d83124d26e0d14f48?nickName=%E6%9D%8E%E6%A1%A6%E8%BE%B0&amp;token=196800&amp;k=786c927b94945358e79472c4cb1b140e&amp;uid=10007531688">https://zcy.gensee.com/webcast/site/vod/play-d60e598afb6d428d83124d26e0d14f48?nickName=%E6%9D%8E%E6%A1%A6%E8%BE%B0&amp;token=196800&amp;k=786c927b94945358e79472c4cb1b140e&amp;uid=10007531688</a></p> <p>(2) 投标人应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p> <p><a href="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475957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272124d0107e11ec92d74f64427aa31d">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475957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272124d0107e11ec92d74f64427aa31d</a></p> <p>(3)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制作投标文件,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请投标人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p> <p><a href="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permission-front.43ec66b7.0.0.03da045082e611ea92d56b556e835c50">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permission-front.43ec66b7.0.0.03da045082e611ea92d56b556e835c50</a></p> |
|      | <p>本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 现明确以下内容:</p> <p>1.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p>   |

- |  |
|--|
| <p>疾人福利性单位, 相关标的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p> <p>2. 中小企业预留预算金额:人民币肆佰柒拾万元整(¥4700000.00);</p> <p>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100%;</p> <p>3. 预付款金额:合同总金额 30%;</p> <p>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不允许分包;</p> <p>5.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6. 因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 中小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7.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 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 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 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 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 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 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均应自行承担。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3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依据该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 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 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 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 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 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者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 如有疑问, 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 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否则,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



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前款第 11.1 款规定的网站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11.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 报价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格证明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及技术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 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8.2.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原件退还手续。

18.2.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本须知正文第18.2.1。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本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四、开 标

##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组织开标、解密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保持“政采云”平台实时在线,并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如不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因投标人未保持实时在线,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完成在线解密时间:“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起30分钟内。

#### 24.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按时完成在线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评委可直接在线查询)

(3)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 标

##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七、中标和合同

##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投标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政采云”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

人, 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 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 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 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 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 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 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 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 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 八、其他事项

### 39.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39.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纳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 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9.2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收费标准:

| 费率<br>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100 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 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 万元~1 亿元 | 0.25%  | 0.1%   | 0.2%   |
| 1~5 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 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 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 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 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服务招标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 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300 万元, 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3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 0.8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1.5+0.8= 2.3 (万元)

####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其他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 公司名称 ） 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验收方式：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          |     |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br>(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 数 量      |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   |          |     |
|                           | 签字：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   |   |          |     |
|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   |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参考)

|                       |   |
|-----------------------|---|
| 供<br>应<br>商<br>申<br>请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p>该项目已于年月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 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月 日已满, 请将履约保证金 (大写) 人民币 (小写) ¥ 退付到达以下账户。</p> <p>单位名称:<br/>                     开户银行:<br/>                     账 号:<br/>                     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标人签章:<br/>                     年 月 日</p> |
| 采<br>购<br>人<br>意<br>见 | <p>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 <span style="float: right;">采购人签章</span><br/>                     年 月 日</p>  |
| 备<br>注                |   |

注: 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程序

####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服务完成时间或者服务期等)、质保期及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 (6)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7)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1)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 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虚假投标, 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 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在“政采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 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 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有可能对评审产生影响。

###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以上(1) - (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5.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委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三、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评分值   |
|-----|------------------|---|-------|
| 1   | 价格分              |   |       |
| 1.1 | 投标报价             | <p>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30分</p> <p>（3）价格分计算公式：<br/> <math display="block">\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30 \text{ 分}</math></p>   | 满分30分 |
| 2   | 技术分              |   |       |
| 2.1 | 改造服务中主要配置产品性能基本分 | <p>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性能、参数指标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逐项应答情况，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p>   | 满分3分  |
| 2.2 | 改造服务中主要配置产品质量分   | <p>1、投标文件中提供有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标识的“尾气净化处理环保设备”检验报告的，得1分。<br/> <b>【注：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带有CMA标识的“尾气净化处理环保设备”检验报告打分。无CMA标识的得0分。】</b></p> <p>2、投标文件中提供有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标识的污染物（二噁英类）排放检测报告（排放限值按GB13801-2015标准）的，最高得2分：<br/> 二噁英类毒性当量质量浓度检测平均值<math>\leq 0.045\text{ng}/\text{m}^3</math>，得2分；<br/> <math>0.045\text{ng}/\text{m}^3 &lt; \text{二噁英类毒性当量质量浓度检测平均值} \leq 0.5\text{ng}/\text{m}^3</math>，得0.2分；<br/> 二噁英类毒性当量质量浓度检测平均值<math>&gt; 0.5\text{ng}/\text{m}^3</math>，得0分。<br/> <b>【注：未带有CMA标识的，本项检测得0分。】</b></p> <p>3、投标文件中提供有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标识的污染物（俗称常规污染物）排放检测报告（排放限值按GB13801-2015标准），最高得2分。检测报告中：<br/> （1）检测项目“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以NO<sub>2</sub>计）、一氧化碳、氯化氢、汞”共六个项目的“检测结果值”同时优于“排放限</p> | 满分16分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评分值 |
|----|------|--|-----|
|    |      | <p>值” ≥18% (降低率, 按下列公式计算), 得 1.5 分; 只要有一个项目的“检测结果值” 优于“排放限值” &lt;18% (降低率)、其他项目的“检测结果值” ≤“排放限值”, 得 0.2 分; 只要有一个项目的“检测结果值” &gt;“排放限值”, 得 0 分; 只要缺少任意一个上述检测项目, 得 0 分。</p> <p>降低率公式= (排放限值-检测结果值) ÷排放限值×100%</p> <p>(2) 检测项目“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 &lt;排放限值的, 得 0.5 分; 否则得 0 分。</p> <p><b>【注: 上述七个检测项目只要有一个得 0 分, 则本项检测得 0 分; 未带有 CMA 标识的, 本项检测得 0 分。】</b></p> <p>4、投标文件中提供有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基于 GB/T10125-2012 检测的不锈钢和 Q235B 碳素结构钢的 500 小时中性盐雾试验检测报告且检测结果为“未发现锈蚀”、以及检测报告中附有检材样品试验前后照片的, 符合上述要求的, 得 2 分。否则得 0 分。</p> <p><b>【注: 检测报告未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不得分。】</b></p> <p><b>5、不锈钢化学成分和力学性能检测 (4 分)</b></p> <p><b>(1) 不锈钢化学成分检测 (3 分)</b></p> <p>投标文件中提供有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基于 GB/T11170-2008 的检测方法进行化学成分检测的报告。检测报告中须包括检测项目“碳 C、硅 Si、锰 Mn、磷 P、硫 S、铬 Cr、镍 Ni” 共七个化学元素的“检测结果” 值, 最高得 3 分。其中:</p> <p>“碳 C、硅 Si、锰 Mn、磷 P、硫 S、” 共五个化学元素的“检测结果” 值同时优于“指标” 值 ≥40% (降低率, 按下列公式计算)、且“铬 Cr、镍 Ni” 两个化学元素的“检测结果” 值均符合要求, 得 3 分;</p> <p>“碳 C、硅 Si、锰 Mn、磷 P、硫 S、” 共五个化学元素的“检测结果” 值只要有任意一个优于“指标” 值 &lt;40% (降低率)、其他四个 ≤“指标” 值、且“铬 Cr、镍 Ni” 两个化学元素的“检测结果” 值均符合要求, 得 0.2 分; “碳 C、硅 Si、锰 Mn、磷 P、硫 S、铬 Cr、镍 Ni” 共七个化学元素的“检测结果” 值只要有任意一个不符合要求, 得 0 分; 只要有一个非上述化学元素或者只有六个及以下上述化学元素, 得 0 分。</p> <p>降低率公式= (指标值-检测结果值) ÷指标值×100%</p> <p><b>(2) 不锈钢力学性能检测 (1 分)</b></p> <p>投标文件中提供有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基于 GB/T228.1-2010 的检测方法进行力学性能检测的报告。</p>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评分值 |
|----|------|---|-----|
|    |      | <p>检测报告中基于 GB/T228.1-2010 的检测方法而得出的“检测结果”值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得 1 分:</p> <p>①屈服强度<math>\geq</math>310MPa;</p> <p>②抗拉强度<math>\geq</math>620MPa;</p> <p>③断后伸长率<math>\geq</math>40%。</p> <p>只要有任意一项不满足上述条件, 得 0 分。</p> <p><b>【注: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打分。检测报告中须附有检材样品照片。未完全符合的, 本条“评审项目”得 0 分; 本条“评审项目”所要求提供的检测报告上须有验证报告真伪的二维码, 并提供手机阅读全部内容的截图。否则, 本条“评审项目”得 0 分。】</b></p> <p>6、投标文件中提供合法第三方检测机构基于 GB/T 的检测方法出具的盖有 CMA 或 CAL 或 CNAS 标志章的不锈钢“焊接工艺质量评价试板”检验报告。最高得 5 分; 检验报告中须包括的检验项目及其技术要求和检验结果如下:</p> <p><b>(1) 抗拉强度 (2 分):</b></p> <p>基于 GB/T228.1-2010 的检验依据, 技术要求是<math>\geq</math>515Mpa, 得分如下:</p> <p>检验结果值超出“技术要求值 (515Mpa)” 35%及以上的, 得 2 分;<b>(超出幅度按下列公式计算)</b> <math>35\% &gt;</math> 检验结果值超出“技术要求值 (515Mpa)” <math>\geq 0\%</math>的, 得 0.2 分;</p> <p>检验结果值小于“技术要求值 (515Mpa)” 的, 得 0 分。</p> <p><b>超出幅度计算公式= (检验结果值-技术要求值) ÷ 技术要求值 × 100%</b></p> <p><b>(2) 弯曲试验 (1 分):</b></p> <p>基于 GB/T232-2010 的检验方法, 技术要求是“其拉伸面上的焊缝和热影响区内, 沿任何方向不得有单条长度大于 3mm 的开口缺陷”, 得分如下:</p> <p>检验结果为“弯曲试验后, 试样弯曲处外表面无可见裂纹”且单项评价为“合格”的, 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p> <p><b>(3) 室温冲击吸收能量 KV2 (2 分):</b></p> <p>基于 GB/T229-2007 的检验依据, 技术要求是<math>\geq</math>31J (焦耳), 得分如下:</p> <p>“焊缝区”的检验结果值超过“技术要求值 (31J)” 100J 及以上的、同时“热影响区”的检验结果值超过“技术要求值 (31J)” 140J 及以上的, 得 2 分; “焊缝区”和“热影响区”的检验结果值, 未同时达</p>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评分值   |
|-----|--------------|---|-------|
|     |              | <p>到第(1)项标准、但同时高于“技术要求值(31J)”的,得0.2分;“焊缝区”和“热影响区”的检验结果值,只要有任意一项小于“技术要求值(31J)”的,得0分。</p> <p><b>【注: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带有CMA或CAL或CNAS标志章的不锈钢“焊接工艺质量评价试板”检验报告打分。检验报告中须附有检材样品照片。本检验报告必须在该检验中心官网上查询全文,以便验证本检验报告的真伪;投标文件中必须附有本检验报告在官网查询的扫描件或者截图,否则,本条“评分项目”得0分。</b></p> <p>上述3个检验项目中只要有任意一个得0分、或者只要缺少CMA或CAL或CNAS标志章中的任意一个、或者检验报告中未附有检材样品照片,得0分。】</p>  |       |
| 2.3 | 对项目的理解及设计方案分 | <p><b>1、对项目的理解和现状分析(满分6分)</b></p> <p>一档(6分):结合本项目实际现状所存在的问题诊断分析透彻,对采购项目改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结合实际诊断分析到位的;</p> <p>二档(3分):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实际现状对相应所存在的问题诊断分析程度详细的;</p> <p>三档(1分):结合本项目实际与现状所存在的问题诊断分析简单、不准确的;</p> <p>注:未提供的不得分。</p> <p><b>2、项目平面布局设计方案(满分6分)</b></p> <p>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依据项目安装现场条件及采购需求所制作的平面布局设计方案(平面布置图和立体效果图)进行综合评审,就其是否专业、详细、完善、有针对性等方面按如下要求打分:</p> <p>(1)设计方案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专业的分析、内容详细完善,有针对性的,得6分;</p> <p>(2)设计方案详细完善的,得3分;</p> <p>(3)方案简单的得1分;</p> <p>注:未提供或提供的方案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要求的0分。</p> | 满分12分 |
| 2.4 | 实施方案         | <p><b>1、项目实施方案(满分10分)</b></p> <p>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组织机构、供货计划及生产与安装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措施、设备安装调试、培训计划等内容)进行独立评审打分:</p> <p>一档(10分):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结合采购需求,有针对性且详尽具体的分析;</p> <p>二档(6分):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从采购需求出发,结合项目内容有简要具体分析;</p>   | 满分16分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评分值  |
|-----|--------------|---|------|
|     |              | <p>三档（3分）：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描述详细；</p> <p>四档（1分）：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描述简单；</p> <p>注：未提供者或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要求的0分。</p> <p><b>2、实施中系统服务处理方案（满分6分）</b></p> <p>投标人对采购需求所需供风、排烟系统处理分别进行方案描述：</p> <p>一档（6分）：供风处理方案、排烟处理系统方案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特点进行针对性描述并对本项目实施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p> <p>二档（3分）：供风处理方案、排烟应急处理系统方案较详细、合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p> <p>三档（1分）：供风处理方案、排烟应急处理系统方案简单，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p> <p>注：未提供或提供的方案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要求的，不得分。</p>               |      |
| 2.5 |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力量分 | <p>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机电专业的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的得2分。</p> <p>2、拟投入本项目其他人员（不含项目技术负责人）力量分（满分5分）。</p> <p>（1）具有有效“高级平面设计师”证书的得2分。</p> <p>（2）每配备有1名高级机电设备安装售后服务工程师”的得1分，最多得3分。</p> <p><b>【注：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b></p>   | 满分7分 |
| 3   | 商务分          |   |      |
| 3.1 | 售后服务分        | <p>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满后服务内容、服务方式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独立打分（满分3分）：</p> <p>一档（3分）：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对售后服务的承诺详细，且有相应分析和对应承诺的；</p> <p>二档（2分）：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对各项内容描述详细的；</p> <p>（三档（1分）：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对各项内容描述简单的；</p> <p>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或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不得分。</p> <p><b>2、售后故障应急预案分（满分6分）</b></p> <p>一档（6分）：对各部件安装售后故障的应急预案描述详细明确，且分析有针对性；对采购需求中的常见故障现象及其产生原因和解决办法以及</p> | 满分9分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评分值  |
|------------|-------|--|------|
|            |       | <p>日常保养列表或文字进行详细分析描述。</p> <p>二档（3分）：售后故障应急预案目标明确，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对采购需求中的常见故障现象及其产生原因和解决办法以及日常保养进行描述。</p> <p>三档（1分）：售后故障应急预案有简单的描述，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1分。</p> <p>注：未提供或提供的应急方案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要求的，不得分。</p>   |      |
| 3.2        | 信誉分   | <p>1、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一键全自动运行控制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1分；</p> <p>2、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运行故障报警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1分；</p> <p>3、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烟气实时检测管理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1分；</p> <p>4、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控制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1分。</p> <p><b>（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以上有效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b></p>                          | 满分4分 |
| 3.3        | 业绩    | <p>2019年1月1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具有与本次采购内容有关的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0.5分，满分1分。</p> <p><b>（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类似项目业绩的中标&lt;成交&gt;通知书或合同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b></p>  | 满分1分 |
| 3.4        | 政策功能分 | <p>（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投标金额比例得<u>0</u>至<u>1</u>分，满分1分。</p> <p>（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投标金额比例得<u>0</u>至<u>1</u>分，满分<u>1</u>分。</p> | 满分2分 |
| 总得分=1+2+3。 |       |  |      |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合同文本

采购计划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人(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合同总金额: \_\_\_\_\_。
- 2、服务内容一览表(详见附件中的投标报价明细表)
- 3、合同总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 1、服务时间: \_\_\_\_\_, 交付地点: \_\_\_\_\_。
- 2、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 3、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投标文件验收。
-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 2 项约定执行:

1、一次性支付

2、分期支付

在合同签订且乙方的人员、设备进驻玉林市殡仪馆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本项目全部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剩余合同金额的合法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剩余的 70%。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总金额的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投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签订合同前乙方需按规定的金额足额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若乙方按合同履约的,由乙方向甲方递交项目合同验收书和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等有关材料并经甲方盖章确认后 30 日内无息退回。乙方不按照合同要求供货和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扣除,不足扣除按合同第九条第一款执行,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应按逾期交付价值总额每日千分之五的标准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

####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5%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5%。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报价明细表;
-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服务需求、技术需求偏离表;
- 4、实施方案;
- 5、投标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                     |
|---------------------|---------------------|
| 甲方:(章)<br><br>年 月 日 | 乙方:(章)<br><br>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合 同 附 件

|               |       |
|---------------|-------|
|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 2. 服务具体事项:    |       |
| 3. 其他具体事项:    |       |
| 甲方(章)         | 乙方(章)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注: 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1. 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_\_\_\_\_)的招标文件, 签字代表\_\_\_\_\_ (姓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_\_\_\_\_ ;

9. 投标人信息:

投标人全称: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10. 投标人开票资料: \_\_\_\_\_

开票信息: \_\_\_\_\_ (填“专票”或“普票”)

投标人名称: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地址、电话: \_\_\_\_\_

开户行及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2. 开标一览表 (服务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分标: \_\_\_\_\_

|           |                 |
|-----------|-----------------|
| 投标总报价 (元) | (大写) 人民币 (小写) ¥ |
| 服务时间      |                 |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如为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为联合体投标, 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表中的投标总报价金额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报价金额”一致。
6. 如有多分标, 列明各分标的开标一览表, 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服务提供商 | 服务内容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人民币(小写)¥ |       |       |      |       |       |
| 服务时间     |              |       |       |      |       |       |

备注:

- 表中“标的名称、数量及单位、服务提供商、服务内容、单价、合计、投标总报价、服务时间”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如没有相关内容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投标报价明细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

（格式自拟）



##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2年3月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2年3月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能反映财务状况的报表或者投标人自拟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财务情况说明);(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如有要求, 则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投标声明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 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 如为联合体投标, 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 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格式后附); (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格式)

\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 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进行合同谈判活动,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 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 (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 (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

年 月 日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项目采购内容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8.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 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接受社会监督。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一、商务文件

### 1.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所在部门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牵头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所投分标: 分标

| 项号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 投标人的承诺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 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 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6. 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br>(万元) | 附件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          |          | 采购人联系人及<br>联系电话 |
|-------|------|--------------|------------|----------|----------|-----------------|
|       |      |              | 合同         | 验收<br>报告 | 用户<br>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投标人可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 二、技术文件

### 1.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

####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 分标

| 项号 | 标的名称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 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 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 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3. 拟投入人员一览表格式 (如有, 请提供)**

**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格式)**

所投分标: 分标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可参照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投标人可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 附件：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 质疑函（格式）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投诉书（格式）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招标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 向

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 客服电话:400-009-0001)。

---